

中共连云港市赣榆区委宣传部 连云港市赣榆区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连云港市赣榆区司法局

赣法宣办〔2024〕3号

关于印发《全区第四个“民法典宣传月” 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镇（园区）、各单位：

根据国家、省、市部署要求，现决定在全区开展第四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现将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确保各项活动取得实效。

各镇（园区）、各单位请于5月29日前将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开展情况总结、照片、视频和统计表（见附件2）反馈至区法宣办邮箱 gyqfxb@126.com。联系人：龙文芳（86035172，18861318695）。



2024年4月30日

全区第四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重要论述，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现制定我区开展第四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聚焦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聚焦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美好生活·法典相伴”为主题，持续深入开展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普法宣传，为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赣榆新实践凝聚广泛法治共识、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二、宣传重点

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民法典，重点学习宣传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和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便利交易流转、追究侵权责任等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相关的基本原则、基本要求和相关的法律法规；围绕支持全面创新、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保障新质生产力发展的积极作用，深入宣传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等各方面工作法律法规和典型案例；围绕基层群众在民事交往中常见多发的婚姻家庭、

邻里关系、劳动争议等矛盾纠纷，深入宣传民法知识。

三、活动时间

5月1日至5月31日。

四、活动安排

（一）加强涉企法治宣传。围绕经营主体全生命周期，针对不同经营阶段法律需求，编发企业风险点提示宣传手册及典型案例，并通过各类媒体积极传播（责任单位：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完善“万所联万会”机制，深化“法企同行”，持续开展法律进企业、进商会、进工商联机关活动，创新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法治宣传（责任单位：区工商联、区工信局、区法学会、区政法单位）。积极组织参加第三届全国市场监管系统法律知识竞赛、全国“巾帼普法乡村行”和新时代民营企业法治素养提升等活动（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妇联、区工商联），全力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高地，进一步维护公平竞争秩序、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二）开展民法典宣传资源联播活动。依托广播电视、微信微博、视频号、大型户外LED屏、交通工具多媒体、楼宇视频、银行邮政网点等载体，开展“千屏联动”活动，加大“美好生活·法典相伴”系列动漫及“法律明白人微课堂”、《第十五法庭》民法典普法剧、《以案释法·漫画民法典》《以案释法·漫画民法典（青少年版）》等民法典宣传品牌成果的推广力度，实现民法典宣传资源集约化利用（责任单位：各镇（园区）、各单位）。

资源下载地址: <http://frjs.jschina.com.cn/zl/mfdxldwy/>

(三) 开展“从‘新’出发·与法同行”五一劳动法治宣传服务月活动。重点面向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特别是货车司机、网约车司机、网络主播、网约配送员、自媒体运营者等群体,深入宣传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绿色、公序良俗等基本原则,以及对生命健康、财产安全、便利交易、人格尊严等各方面权利的平等保护,引导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在生活工作中养成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责任单位:区委网信办、区总工会、区人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文体广旅局、区邮政管理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工商联)。

(四) 开展法治文化作品征集活动。聚焦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紧密相关的条款内容,向各镇(园区)、各单位及社会开展法治文化作品征集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书法、漫画、微视频、动漫等形式宣传普及法律法规,丰富群众法治文化生活(责任单位:区法宣办)。参加全国第五届应急管理普法作品征集活动,提升全社会应对突发事件和灾害性事件的能力,树牢“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法治意识(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

(五) 深化“1名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活动。组织村(居)法律顾问对本村(居)“法律明白人”开展一次以上民法典专题培训活动,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征地拆迁、土地权属、生产经营、合同履行、农民工维权、婚姻家庭、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环境保护、赡养继承、反电信网络诈骗等基本法律知识和矛盾纠

纷调解技能，公证和司法鉴定办理规则，法律援助基本业务流程等，进一步提升“法律明白人”培育质效（责任单位：各镇、区司法局）。

（六）开展法律进基层活动。发动法治副校长、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以及“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法律明白人”等群体，依托各类法治教育阵地以及街区、长廊、广场、公园等阵地，在多层次、全方位摸清群众法治诉求基础上，广泛开展校园法治报告会、模拟法庭以及法治村（居）行、以案释法、法律咨询、法治文艺表演等活动，用生动活泼的方式“零距离”宣传民法典，让民法典法律条文“活起来”“落下去”，真正让民法典知识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责任单位：各镇（园区）、各单位）。

五、工作要求

各镇（园区）、各单位要切实扛起宣传民法典的政治责任，落实普法责任制，把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要坚持实事求是，根据本辖区、本部门实际情况，创新筹划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注重宣传引导，积极宣传在民法典宣传月活动中的创新做法、典型案例、典型人物等，持续扩大主题宣传活动的社会影响力。

附件：1.民法典宣传标语

2.全区第四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统计表

附件 1

民法典宣传标语

- 1、美好生活 法典相伴
- 2、民法典是一部保障人民权利、推动国家治理的法律宝典
- 3、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 走进群众心里
- 4、切实贯彻实施民法典 谱写法治中国新篇章
- 5、民法典是人民美好生活的法治保障
- 6、学好用好民法典，推进全面依法治国
- 7、民法典与生活同行
- 8、实施好民法典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保障人民权益实现和发展的必然要求
- 9、民法典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 10、民法典是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权利保障书和私权保障的宣言书
- 11、学习民法典，护航新时代美好生活
- 12、讲好民法故事，传播民法知识，推动形成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良好氛围
- 13、树民法信仰，典法之光芒
- 14、民法典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也是全体社会成员都必须遵循的规范
- 15、民法典是一部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基础性法律

16、切实实施民法典，依法更好保障人民合法权益

17、深入推进民法典学习宣传实施 全面提升法治赣榆建设水平

18、民法典——新时代的人民法典

19、学好用好民法典，做知法守法好公民

20、学习宣传民法典 携手共创美好生活

附件 2

全区第四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统计表

镇（园区）、单位：_____

填报时间：2024 年 5 月 日

统计 内容	普法讲座 (场)	发放普法资 料(一份)	张贴、悬 挂横幅标 语(条)	展播公益 广告等视 频宣传资 料(部)	法治文艺 汇演(场)	送法入企 (场)、提 出法律建 议(条)	学法 讲法(场)	法律咨 询(人 次)	亮点 做法
数据									